

## 又是一年白头霜

蒋 曼

霜降有时,降霜的日子却没有准头,说不清哪一天,只知道日子近了,近了。总有人有所期待地盼望,隐秘地,焦急地盼,不知道是盼它早来的,还是来后早早离开。

万物都在等待属于自己的命运,逃不掉,躲不开,索性就豁出去,看白头霜封冻世界,看青丝成雪,迅速而安静地衰老,看月光冻成大珠小珠落玉盘。

家乡是西南小城,温和潮润,草木的凋零少了干脆的决裂,秋已不成规模,冬天自然无法用冰雪做注解。雪不是这些丘陵、山原冬天必然的约定。雪是意外,是猝不及防的惊喜,是额外的馈赠,或者还是奖励,是冬的泡泽从北方无意扫来的偶然。一场雪就是一段欢快而独特的记忆,甚或就串起了一辈子清晰而浪漫的诗篇。

然而,白头霜是等得到的。真正的冬天对我来说,是从白头霜降下的日子开始算起,照例像平常的日子,穿好衣服,打开房门,打一个哈欠,居然就看见了自己热气袅袅的哈气。寒气从门外推进来一个趔趄,人缩手缩脚地出门转一圈。硬梆梆的土地,硬梆梆的自己,手指和脚尖也变得粒粒清楚——清楚的寒。这才恍然大悟,霜来了。

周遭一看,果然是白茫茫的山脊,白茫茫的瓦背,在熹微的晨光中,厚的,薄的,一层模糊的寒。于是踩着脚,扯着嗓子朝屋檐里喊:起床了,下霜了。听的人一个激灵,从被窝里钻出来,没头没脑地朝外面跑,一年的白头霜,总要看个清楚,认个明白;青菜叶上的细细白珠,暖手一摸,就乖乖化成水,露出更青的叶面;碎瓦片上用手写个字,霜就退去,像得了令牌;用脚踢踢袁草丛,霜就飞花碎玉般地散开;霜真是好脾气,霜是孩童时的样子,轻快,俏皮,干干净净的稚气,日光一来,霜就跑了。

但菜园的菜和果树上的果却突然获得了魔力,断了苦涩和平淡,汁水饱满,果甜菜香。乡下人忙着砍翻地里的青菜、白菜、油菜,赶一个大早进城,绿沁沁的菜配上红彤彤的指尖,边整理边叫卖:“打霜菜,打霜菜,新鲜,好吃。”城里的大人总是疑惑地看着,看看街道:“下霜了吗?哪里呀?”卖菜的像霜一样好脾气,“城里没霜,乡下霜大得很。”伸出冻得通红的手:“看,霜冻的。”

城里没有霜,霜太轻,太羞涩,霜在城外打个转身就走了。青菜买好,霜早已化去,可人都在说:瞧,这是打霜的菜呀。广柑树上,橘子树上的果,都红得不耐烦了,可爷爷总说:“等一等,等白头霜来了才真正好吃。”孩子们天天在树边转,等得气呼呼的:“霜不来,这果就一直不熟吗?”爷爷笑着:“哪有不打霜的道理,热过,凉过,暖过,冷过,日子才能顺顺当当地过下去。”是呀,四季分明的地方,有时候就得认这个死理。

白头霜来了,家里就该生火堆了。秋天闲时挖好的树根在屋檐下吹得透亮,连上面的泥土都干脆得窸窸窣窣地落下了。从灶房里取一撮火,扯一把细柴,慢慢地喂火,一直喂到噼里啪啦的火长成壮年。把树根往火上一放,老树根开始生出火的芽,火的叶,火的花,缭绕而上的暖。

清晨有了白头霜,屋里屋外烘堆火,才是慵懒而舒适的冬天。

等不来雪的地方,就等着白头霜来,也是一样的粉妆素裹世界,虽然像幻梦一样的短暂。这样的轻霜薄寒,只冻过皮肉,刚到骨头,就倏地逃开,顺便带走不肯落下的树叶,不肯老去的枯草,收拾出干干爽爽的世界。

白头霜过完一场又一场,就这样一层层冷着到了——春天。

## 桂香阵阵 清音时来

董改正

桂花开的时候,别院的新上师来了,听说是个年轻人。朱兄邀我去拜访一下,顺便问问老上师的平安,我们就去了。

老上师去了有一年了,这一年可以走很多路,见很多人,想很多事,他过得怎样呢?我们不知道,其实我们知道的很少,就是对自己,一日一日地过着,记得的又有多少呢?朱兄说,日子就是叶子,一片片地生,一片片地落。对很多人来说,落了也就落了,不觉得痛。这句话让我痛了一下。

水流的方向与我们相反,我们上山,它们下山。枫香树还未全红。长长的石阶上,落叶簌簌,青苔在足迹不至的地方一点点地洒出。一股子潮湿的凉气,混合着略带腐叶气味的风,让时间发出点点霉味。

石阶总有千级吧,弯弯曲曲,时有平台可以小憩,很快也就到了山右。禅院里一地阳光,风游走其间,几间禅室边的大树,发出哗哗的响声。院子里鸟雀唧唧走动,墙上藤萝披拂,几件家什摆在厨房外,寂寂无人。

“花开呢!”

是开了,花香浓郁,一阵一阵的,就像波浪上的光,一阵明一阵暗,是桂花开了。老上师在的时候,上山进来别院,就看到他在门边,阳光一样地笑着迎来了。这个时候必定已经延请我们入室了,泡茶,说着山上山下的事,任凭屋外的阳光洒落,鸟雀呢喃啼欢。世上这么多山,山下这么多人,我们这么忙,如今到哪里去寻他?

是笛声,还是箫声?都像,又都不像,混杂在桂花香里。似乎在左,又似乎在右,似乎在山下,又似乎在云端。云水禅心,若水,如云,若静,皆入得心来。叶片上翻飞着阳光,阳光里飞舞着万千生灵,它们都在与我们一起倾听。

“好像是的。冷冷的音符流在桂花香里,白露一般,山岚一样。”

“在那!”朱兄指向西院,老上师种的桂花树下,铺着一块芦席,席上有一年轻僧人盘膝而坐,双手握着一件乐器,乐音就从手中飘出。月光一般的乐音里,金色的桂花一朵一朵地落着,落在席上,落在僧人的僧袍上,落在草地上。

“走,听尺八去!”我说。

朱兄没动,他说:“就在这里听吧,听,不需要靠近。”

苍凉辽阔,秋林如海。

“我们走吧!”

我们就走了,尺八清越起来,像是在殷勤相送。老上师入了红尘,带着一管尺八,也许这个年轻的僧人是他的高足吧?也算是故人,也得起他一番相送。下到一个平台,回望,层林欲染,阳光如金,清音时来,桂香阵阵……

## 在普洱感受时间的力量

杨兆敏

“给岁月以文明,而不是给文明以岁月。”捧读《三体》时我曾被这句话深深击中。此后,岁月和文明,时光与生命,相互纠缠着藏在心底,出其不意蹦出来时,我就会愣愣神,想想它们。9月,我有幸参加普洱采风活动,在普洱的日子里,就常常愣神。

到达普洱市已是傍晚。饭后,我习惯性地出门溜溜。酒店旁边是个不大的广场,十点左右,树影憧憧,路灯幽暗。在一个小路口过斑马线时,轿车主动停下来,让我。在普洱,人口六成以上是少数民族,行车如此文明,恍如梦里。

我们的下一站是西盟县。车行崇山峻岭中,满目青翠。中途休息时,我先被远处山坡上树丛簇拥着的村落吸引,蓝天白云下,炊烟袅袅,山环水绕。然后发现村头有块长方形地块,沟渠弯弯,茂盛的植物错落有致,像个微型人工湿地。边上立着个小牌子,我跑下路基去看。原来,这里是南本小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南本”是傣语,意思为“冒水”,她位于思澜公路59公里处,是个古老的傣寨。

从轿车让行人到深山傣寨脚下的污水处理设施,现代文明深刻地影响着滇西南的这颗绿色明珠,我禁不住暗暗担忧,现代文明也会惊扰这方土地上的古老民族、古老传统吗?

西盟县民族中学有个“阿佤文化传承班”,我们慕名前往。咚!咚!刚进大门,就听到前方传来阵阵木鼓声,一群佤族孩子唱着祝酒歌,端着水酒,欢快地迎上来了。

在草坪上,我们一起听佤族老人讲“司岗里”的故事——从崖洞里走出来的佤族,结绳记事,刻木记数……然后,在这位非遗传承人的指挥下,孩子们演奏起佤族音乐,古朴浑厚。随后还表演了木鼓舞,甩发舞等传统舞蹈。听年轻的嗓音唱古老的歌谣,看稚嫩的动作为表现远古的粗犷刚健,我被深深带入佤族的世界。

一个女孩告诉我,除了学习与佤族文化相关的专业课程,他们还要上文化课。毕业后她想考大学,学跳舞,我相信她能够实现梦想。佤族女孩的美丽已随“甩发舞”“甩”遍世界,一线城市里,活跃着来自西盟县的年轻人,他们唱佤族的歌,跳佤族的舞。

勐梭龙潭是个天然热带雨林湖泊,当晚安排在湖边酒店。我很想环湖绕行,可天色向晚,浓云密布,木头栈道爬着苔藓……犹豫时,见有位男士健步走来,我冒失地请求同行,他爽快答应了。他是县政协干部,下班后他和同事们都要来绕湖一圈。他还打破自己4点后不上山的规矩,带我去龙摩爷圣地。

沿湖走过一段,拐个弯,他领着我走进一条湿滑的石头台阶小路,曲折上山。山路尽头就是龙摩爷圣地。森森古树的怀抱里,成排成列地挂着些只剩下午角和颤骨的牛头,远处近处,高处低处,触目皆是;山

崖上的,已经轮廓模糊,和青苔融为一体。

牛头的眼睛傲然地瞪视着我。或许是佤族人带上来,我心里没有恐惧,只有震撼。佤族人信奉万物有灵,于他们,“龙摩爷”就是“众神灵聚集的地方”,就在这里祭祀神灵。透过成百上千只牛眼孔洞,我似乎看到了人类的童年。

我不懂茶,到这里才知道,景迈山不仅是寻茶的好去处,这万亩古茶林还是茶人膜拜的所在。漫步古茶园,空气中弥漫着茶花的清香,若有若无。一开始我还寻找着茶树上的小吊牌,为树龄100年、500年,上千年而惊叹。后来,树干上斑驳的苔藓吸引住我,行家指点下,还看见珍贵的“螃蟹脚”,一种只在古茶树上寄生的菌类。

古茶园里有个翁基古寨,或许因为下雨,行人寥寥。依山势而建的杆栏式建筑里,藏着些茶室,好几次我进去才发现,竟然无人值守。眼馋地看看货柜上摆放的茶饼,心想,万一有人拿走怎么办呢。

好不容易,我在一家茶室门口探头探脑时,头上传来招呼声。印象里,杆栏式建筑一楼都是用来堆放杂物的,但这家的用来开茶室。刚刚坐下,一个壮实的中年汉子就走了进来,是位布朗族人。

他话不多,告诉我茶叶是自家茶树上摘的,自家做的后,就任由我“检阅”货架,泡上我挑出的茶。没有优雅的手势,洗茶,泡茶,随意随意。就在我喝第一口蹙眉时,他把第一泡茶水倒掉了,冲好第二泡,示意我再喝。刚才

的苦涩神奇地入口即化,醇厚的甘甜遍布口腔的每个角落……壮汉报了价并不愿讲价。我心里没底,就出来了。心想,若被叫回去就买。没能等到期待的声音。

就这样,我满口余香地在古寨里走来逛去。3000多岁的古柏树郁郁葱葱,同样古老的寺庙守护一方。站在高处眺望雨雾蒙蒙中的古寨时,唇齿间越发强烈的回甘催促着我回去买茶。于是,我匆忙地再次向寨子走去。

通往寨子的路有好多条,我没有找到刚才的路,迷路中被一间明亮温馨的茶室吸引。茶室开在屋子的二层,敞开的窗户边放着花草。屋子里有个女孩,空气中飘着似茶非茶的香味。女孩泡上我点的茶,正喝着,她又推荐了一款“月光白”,撬开的茶饼闪着绸缎般的光泽,黑色沉郁,白色抢眼,无端地喜欢。待到端茶在唇边,清香扑鼻,喝上一口,柔美,甜润,我知道自己又中招了。

队伍开拔了,一路想着错过的茶,暗叹景迈山的神奇。在这里,经手的不论是少女还是壮汉,也不论在敞亮的楼上还是在低矮的楼下,茶都能呈现出最美好的一面,这就是传说中的古茶神韵吗?

都说普洱茶越陈越香。在普洱,不论是阿佤人,还是古茶树,或者是翁基古寨,似乎都在讲述着“给岁月以文明”“给时光以生命”的故事,不受现代文明惊扰。这种动力的源头,就是刻在石头上的《西盟公约》吧?“像对木依吉一样敬畏自然……天赐之,吾爱之、惜之、护之。吾爱之,惜之、护之、天佑之。”



有人帮你,是你的幸运;无人帮你,是你的命运。

赵春青 画

## 风起乘衣归

耿艳菊

第一次知道风衣是在电视剧里,那时候,十来岁吧。电视剧的名字早已忘记,而那一幕的惊艳就像一片落不下去的叶子一样始终飞舞在时光里。金黄的树叶纷纷扬扬,高跟鞋敲击着路面,女主角远远走来,长风衣没有系扣,风里翻飞着,长发亦飞到了唇角,一脸凋零。非常美,非常生动,非常酷。我呆掉了,以至于母亲喊我都没有听到。

我悄悄地跑到街上,寻找卖风衣的店。看到了,看到了。我风一样飘过去,也只是欣喜地站在英姿飒爽的模特旁,悄悄地和她比了比个子,不敢开口问,黯然地低下了头。回去后,一向挑食的我,开始变得来者不拒,努力加餐饭,希望自己快快长大。

过了两年,我读了中学,豆蔻之龄。他来了,刚从师范毕业,温文尔雅,声音浑厚。上一年度最厌恶的几何课,他讲起来却别有意味。我收起了藏在课桌下的琼瑶小说,饶有兴趣地研究那些角度和图形。没有人知道我从成绩平平一跃成为年级第一的真正原因,也没有人知道我心里有一朵花在一点一点绽放。从他干净明朗的眼神和笑容里,我知道他是喜欢我的。可他只写了八个字的纸条给我,你还小,要好好读书。我再次悄悄跑到那家卖风衣的店,和模特一比,还是差了一截。

一年又一年,我马不停蹄地奔跑在读书的路上。转眼,我已坐在他曾说过的大学课堂里。女老师们似乎很钟爱风衣;长靴、短裙、长风衣,讲台上摇曳着。我心中的那朵花慢慢地有了生气,也跟着摇曳起来。我

立在宿舍的大镜子面前,无比自恋地欣赏正当青春韶华的我。于是果敢地拿出一个月的生活费,买下了人生中第一件风衣——烟灰色的。

我如少年时的梦想一样——黑色长发齐腰,一袭风衣。请了假,长途跋涉,又回到了昔日的中学。他还在。简单的几句问候后,我们只是站着笑。说什么呢?他的孩子就在他的身边站着,三岁的小男孩,可以上学了吧。我什么都没说,脸上笑着,心里的那朵花却一片一片凋落,砸在心上,疼得紧。他邀我回家,当然不肯得。

校园里,当年那条梧桐路依然在,它曾经承载过那些青涩的少年往事。一个人,徘徊着,落叶旋转着往下沉,像我的心。有路过的少年看我,我却不敢看他们。我知道我现在的表情在他们的眼里一定是叫凛冽。蓦然想起曾经吸引过我的电视剧里穿风衣的女子,依稀记得也是因为一个男子,才有那样凛冽的表情。

我把烟灰色风衣送给了宿舍里一个正在恋爱的女孩,只有爱情里的女孩穿起来才会好看。后来,我不曾再穿过风衣。直到结婚时,我执意要买一件大红的风衣,作为嫁衣。换过婚纱,换过旗袍,那一天,我又穿了大红色的风衣。朋友说,像一朵盛开的玫瑰花。

第二天,我就把它搁置了起来,和婚纱旗袍一起,不再穿起。从此,风衣成了旧梦,和爱情一样,同我隔了山隔了水地遥望着。童话里,白马王子和公主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仅此而止。风衣和爱情也是童话,也只能仅此而止。

寻常过日子,左手烟火,右手布,一板一眼都落到实处,一点一滴都讲究实用。风衣实在不相宜,也实在不便。所谓风衣,青春过后的解释,不过是风起乘衣归,在薄凉俗世里寻一个温暖的归宿。

## 理想的单边取向难如愿



欧 阳

限,温和话语之外,当家的并没过多在意。然而,同样被高等教育洗脑的其他亲缘成年人却呈现了不一致的意见,如果不是有我这样的外人在,看阵势会有激烈的辩论会。

事儿过去了。东拉西扯,品茶饭饱之后我该返程了。临别女主人要我评价男当家的“不懂道理”,原来这事儿一直在,但男主人也是振振有词:长大以后自然就明白了,再说哪有这么培养责任心的?谁不是这么过来的?是吧?

是啊,我模糊记得自己也是这么过来的,真的难有正确答案,至少咱不能挑拨人家的关系,只好说都有道理。

客观说,其实我并非立场不明的搅和,这种事,以及牵涉到的道理我还真想过去。真要就事论事说出颠扑不破的科学论据无疑有很大的难度。回首幼年,自己确实是这么过来的,现在脑壳上还清晰可见那些被“坏蛋”毒手留下的痕迹。

不知道始于何时,我顿悟般就明白了责任在己的道理。现如今,即便是他者故意挖坑使绊儿,我都坚信是自身所作所为产生的后果,至少是因之而来的。

大约是意识到来自农村的保姆接受现代教育有

留下的后遗症。明了地说,比如自己向往之事总是不成,我通常会反思不会是事本身有问题吧?而不是像大师那样,没日没夜地琢磨怎么把事搞成。“市场总是对的”就是对这个道理的经典描述,虽然是废话。

反过来,担忧也有道理。我家侄女就是模范,她把任何对自己不利的后果都归结为非自身的原因,你怎么样分析解释,都难以改变她坚韧不拔的观念——很难说和幼年时期“责任在他”的教育方式没有关系。

面对相似教育方式所产生的两极结果,简单地归结到某一种教育模式,显然难有说服力。不过,回想我所处的时段,正是山野放羊的日子,很多时候无论自己小心与否,都没有人来安慰你。而侄女成长于当下这种关起门来刷白的时光,习惯了被接受的规范,在世界观成型之前,几乎意识不到外面还有一个时常让神人般的家长沦为笑柄的真实世界。

其实内里的道理不是“欺骗”与“否”的问题,而是孩子将来会怎么看待世界和自身所处环境的问题——是判断力培养的问题。就像针对安徒生童话“水晶鞋”的观点,北美不少思想高深的学问家认为

我为了一碗炒肝和几个包子而来,乘兴而来,兴尽而归,心里充满快乐。可以说这是儿时记忆里最难忘的一顿饭——应该没有之一。

我七岁的那一年,一次随母亲去前门访友,傍晚归来时遇到了